

2024年政府工作报告任务分工方案

一、经济社会发展主要预期目标

1.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9%以上。

责任领导：马 涛

主责单位：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配合单位：政府各工作部门，红寺堡产业园，各乡镇（街道）

2.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8%以上。

责任领导：马 涛

主责单位：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配合单位：政府各工作部门，红寺堡产业园，各乡镇（街道）

3.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 5%以上。

责任领导：马 涛

主责单位：财政局

配合单位：政府各工作部门，红寺堡产业园，各乡镇（街道）

4.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5%左右。

责任领导：谢二亮

主责单位：工业和信息化和商务局

配合单位：政府各工作部门，红寺堡产业园，各乡镇（街道）

5.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7%以上。

责任领导：马 涛、杨金花

主责单位：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配合单位：政府各工作部门，红寺堡产业园，各乡镇（街道）

6.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9%以上。

责任领导：马 涛、杨吉林

主责单位：农业农村局

配合单位：政府各工作部门，红寺堡产业园，各乡镇（街道）

7.力争实现农业增加值增长 6%。

责任领导：杨吉林

主责单位：农业农村局

配合单位：政府各工作部门，红寺堡产业园，各乡镇（街道）

8.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12%。

责任领导：谢二亮

主责单位：工业和信息化和商务局

配合单位：发展和改革局，红寺堡产业园

二、在产业发展上实现新突破

9.严格落实粮食安全和耕地保护党政同责，完成耕地提质改造 3 万亩，新建高效节水 3.49 万亩，粮食种植面积、产量稳定在 32.4 万亩、15.7 万吨以上。

责任领导：马 涛、谢二亮、杨吉林

主责单位：发展和改革局、自然资源局、农业农村局

配合单位：政府各工作部门，各乡镇

10.持续做强“六特”产业，新建和兴等村设施农业 563 亩，引进宏景科技等企业投资设施园区，不断提升种、产、销一体化水平，力争实现设施农业产值突破 3 亿元。

责任领导：杨吉林

主责单位：农业农村局

配合单位：发展和改革局、水务局、乡村振兴局，红寺堡产业园，各乡镇

11.建设葡萄酒物流配送仓、百瑞源鲜枸杞加工和农特产品分拣包装及电商孵化中心，深入推进酿酒葡萄、枸杞、黄花菜等特色产业“全链条”融合发展。

责任领导：谢二亮、杨吉林

主责单位：工业信息化和商务局、农业农村局

配合单位：电商专班，红寺堡产业园

12.新建可托牧人乌沙塘牧场，肉牛、滩羊饲养量分别达 16.2 万头、112 万只。

责任领导：杨吉林

主责单位：农业农村局

配合单位：乡村振兴局，各乡镇

13.持续发挥新型经营主体服务孵化中心带动作用，培育农产品加工企业 4 家、龙头企业 2 家、新型经营主体 15 家。

责任领导：杨吉林

主责单位：农业农村局

配合单位：发展和改革局、乡村振兴局、工业信息化和商务局，红寺堡产业园

14.抢抓宁湘直流 3.5GW 复合光伏风电大基地项目机遇，争取配套产业当年超过 20 亿元。

责任领导：马 涛

主责单位：发展和改革局

配合单位：工业信息化和商务局，红寺堡产业园

15.紧盯清洁能源装备制造基地和劳动密集型的轻工业制造发展定位，坚持以企招商、以商招商，出台关于促进工业发展的政策意见，促进招商引资平台更加优化，争取新落地企业突破10家以上，完成自治区、吴忠市下达招商引资45亿元任务。

责任领导：谢二亮

主责单位：工业信息化和商务局

配合单位：政府各工作部门，红寺堡产业园，各乡镇（街道）

16.加快推进闽宁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，力争引进闽籍企业3家。

责任领导：陈荣煌、李军保

主责单位：红寺堡产业园

配合单位：工业信息化和商务局、乡村振兴局

17.持续盘活园区现有资产，清理“僵尸企业”，全力支持采日能源二期pack生产线、中岩管桩二期等8个重点项目竣工投产。

责任领导：李军保

主责单位：红寺堡产业园

配合单位：发展和改革局、工业信息化和商务局、财政局、自然资源局

18.助推东方盛达、益生源等5家企业申报自治区科技型中小企业，新纳规上企业6家。

责任领导：慈小荣

主责单位：科学技术局

配合单位：工业信息化和商务局，红寺堡产业园

19.积极培育壮大数字消费、绿色消费、健康消费等新型消费，打造更多“假日经济”“夜间经济”，结合城市更新改造区域，培育特色城市商圈，壮大一批餐饮住宿业，打造特色美食餐饮一条街，新增限上企业及大个体 12 家。

责任领导：谢二亮

主责单位：工业信息化和商务局

配合单位：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、文化旅游体育广电局、市场监督管理分局，新民街道

20.重点抓好汽车、家电、商品房等大宗商品促消费活动，持续扩大“福建市场”、烟草行业农特产品销售规模。

责任领导：陈荣煌、陈海潮、谢二亮

主责单位：工业信息化和商务局

配合单位：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、文化旅游体育广电局、农业农村局、乡村振兴局、市场监督管理分局，新民街道

21.加快完善县域商业体系和物流配送网络，全力推动交通物流园（二期）、大河乡龙源物流园等项目建成投用。

责任领导：马 涛、谢二亮

主责单位：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、工业信息化和商务局

配合单位：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自然资源局，各乡镇（街道）

22.坚持以文促旅、以旅彰文，持续开展“一县一节庆”文旅宣传活动，争创自治区全域旅游示范区，力争全年旅游接待46万人次，旅游综合收入5000万元。服务业增加值增长7%。

责任领导：慈小荣

主责单位：文化旅游体育广电局

配合单位：发展和改革局，各乡镇（街道）

23.服务业增加值增长7%。

责任领导：马涛、谢二亮

主责单位：发展和改革局、工业和信息化和商务局

配合单位：政府各工作部门，各乡镇（街道）

三、在扩大投资上取得新业绩

24.扎实开展“项目投资攻坚年行动”，坚持重点项目处级领导包抓和“四个一”协调推进机制，大力推行“一线工作法”，以旬保月、以月保季、以季保年。

责任领导：马涛

主责单位：发展和改革局

配合单位：政府各工作部门，各乡镇（街道）

25.全力推进东西片区城市排水防涝能力提升、柳树台调蓄水池等6个增发国债项目建设，持续推进利民、朝阳等4个片区拆迁征收，新续建金域名庭等房地产项目14个，新增商住面积30万平方米，确保宁夏能宏鲁家窑储能电站、中泰新能负极材料一体化建设等建成投运，力争124个重点项目完成年度计划投资115亿元以上。

责任领导：马 涛

主责单位：发展和改革局

配合单位：政府各工作部门，红寺堡产业园，各乡镇（街道）

26.紧盯国家和自治区战略方向、政策导向、资金投向和“三债一资金”，聚焦排水防涝、基础设施、生态治理、公共服务等领域，在思路上接轨、规划上接轨、措施上接轨、项目上接轨，完善政策引导、专班推进、督导服务、投资赛马等扩大有效投资“组合拳”，努力将更多项目纳入国家和自治区政策的“笼子”、规划的“盘子”、资金的“袋子”，确保项目接续当下、备足长远。力争完成上争资金 26 亿元以上的目标任务。

责任领导：马 涛

主责单位：发展和改革局

配合单位：政府各工作部门，红寺堡产业园，各乡镇（街道）

27.长效建立项目谋划、储备、开工、投产“四张清单”滚动更新机制，做深做实重大项目前期的科学论证、规划设计等工作，加快土地报批、环评、能评、安评等环节审批速度。大力推行“线上一网、线下一窗”，持续巩固项目建设“四色管理”，形成谋划项目抓开工、开工项目抓进度、进度项目抓竣工、竣工项目抓投产、投产项目抓达效，努力实现基础设施项目开工率、产业项目投产率双提升。

责任领导：马 涛

主责单位：发展和改革局

配合单位：政府各工作部门，红寺堡产业园，各乡镇（街道）

四、在乡村振兴上取得新成效

28.抢抓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机遇和各类政策红利，全面落实干部人才“组团式”帮扶，深化闽宁协作和国烟定点帮扶机制，持续推进“万企兴万村”行动，整合衔接及各类资金 10.5 亿元，实施设施农业、高标准农田、到户补贴等项目 142 个，力争发放小额信贷 2.8 亿元、“富民贷” 6000 万元。。

责任领导：陈荣煌、陈海潮、杨吉林

主责单位：农业农村局、乡村振兴局

配合单位：组织部、统战部，政府各工作部门，各乡镇

29.严格执行衔接项目“村级申报、乡镇初审、行业部门审核、县级审定”程序，建立健全资产管护长效机制，实现项目效益最大化。

责任领导：杨吉林

主责单位：农业农村局、乡村振兴局

配合单位：政府各工作部门，各乡镇

30.落实农民“四项收入”增收计划，强化以工代赈以及红川设施农业、百瑞源枸杞基地、黄花菜联合社联农带农利益联结机制，实现产业就业双向发力，确保脱贫人口收入增速高于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、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高于全国、全区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。

责任领导：杨吉林

主责单位：农业农村局、乡村振兴局

配合单位：发展和改革局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，各乡镇

31.深入学习践行“千万工程”经验，着力补齐基础设施短板，新建抗震宜居房 100 户，改造提升供水管网 150 公里，敷设污水管网 46 公里，新建垃圾暂存点 34 个，力争农村生活垃圾治理率达 95%以上、生活污水治理率达 24%以上。

责任领导：马 涛、杨金花、杨吉林

主责单位：住房城乡建设和交通局、水务局、生态环境分局

配合单位：政府各工作部门，各乡镇（街道）

32.实施农村公路路况提升 180 公里，争创提升农村公路质量服务乡村振兴三年攻坚行动示范县。

责任领导：马 涛

主责单位：住房城乡建设和交通局

配合单位：发展和改革局、农业农村局、乡村振兴局，各乡镇

33.强化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的指导约束作用，巩固提升“多规合一”实用性村庄规划成果，打造高质量美丽宜居村庄 4 个，闽宁协作示范村 3 个，乡村振兴示范村 3 个，人居环境整治示范村 15 个，推动乡村增颜值、提气质。

责任领导：杨吉林

主责单位：农业农村局、乡村振兴局

配合单位：住房城乡建设和交通局，各乡镇

34.坚持好、发展好新时代“枫桥经验”，加快推进“55124”村级治理模式标准化建设，创新矛盾纠纷多元化解，夯实信访工作基础。

责任领导：慈小荣

主责单位：民政局

配合单位：区委各部委，政府各工作部门，各乡镇（街道）

35.争创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示范区，依法加强民族宗教事务管理。

责任领导：杨金花

主责单位：统战部

配合单位：区委各部委，政府各工作部门，各乡镇（街道）

36.深入开展“百万警进千万家”活动，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、扫黄打非行动，严惩电信网络诈骗等各类违法犯罪，推动更高水平平安红寺堡建设。

责任领导：丁朝炜

主责单位：公安分局

配合单位：区委各部委，政府各工作部门，各乡镇（街道）

37.扎实推进全国文明城市创建，深化移风易俗，开展农村精神文明建设“百乡千村万户”行动。

责任领导：慈小荣

主责单位：宣传部

配合单位：区委各部委，政府各工作部门，各乡镇（街道）

38.推进新时期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，建设青年发展型县域，稳步开展妇女儿童“两规划”示范县创建和婴幼儿托育工作。

责任领导：慈小荣、杨金花

主责单位：卫生健康局、工会、团委、妇联

配合单位：政府各工作部门，各乡镇（街道）

五、在创业就业上培育新业态

39.突出就业优先导向，鼓励扶持农村居民进城创业就业，落实社会保险缓缴、降费、补贴、稳岗返还等稳岗惠企政策。

责任领导：杨金花

主责单位：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配合单位：政府各工作部门，各乡镇（街道）

40.鼓励高校毕业生、农民工等群体进城创业、入园就业，发放创业担保贷款 2 亿元以上，培育创业实体 200 个，全民创业带动就业 1200 人。

责任领导：杨金花

主责单位：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配合单位：财政局、教育局，红寺堡产业园

41.加大劳务输转力度，转移就业 4.2 万人以上，劳务创收 4.5 亿元以上。

责任领导：杨金花

主责单位：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配合单位：红寺堡产业园，各乡镇（街道）

42.依托公共实训基地，积极引进以宁夏千夕科技有限公司为典型的数字企业，采取“实训+就业”的模式，实现为人找岗、为企引人的“双向奔赴”。

责任领导：杨金花

主责单位：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配合单位: 工业信息化和商务局, 红寺堡产业园, 各乡镇(街道)

43. 力争城镇新增就业 950 人, 城镇失业率稳定在 5.5% 以内。

责任领导: 杨金花

主责单位: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配合单位: 新民街道

44. 按照电商“个十百千万”发展目标, 充分发挥政府牵头主导和监管作用, 打造电商头部企业 10 余个。

责任领导: 谢二亮

主责单位: 电商专班

配合单位: 工业信息化和商务局

45. 实施特色“代播集聚地”行动, 深化校企合作, 招引杭州、义乌宁夏户籍电商青年, 引入电商供应链品类不少于 100 种, 打造“代播环节在红, 其余环节在外”的电商新模式。

责任领导: 谢二亮

主责单位: 电商专班

配合单位: 教育局、工业信息化和商务局

46. 实施电商人才培育工程, 建设电商创业孵化园, 培养电商直播达人近 1000 人, 以少带多激发电商产业市场活力。

责任领导: 谢二亮

主责单位: 电商专班

配合单位: 工业信息化和商务局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47. 探索“传统企业+电商直播”新零售模式, 促进罗山商城、

博大购物中心、时代商业广场 3 家商业综合体“线上+线下”转型发展，引导酒庄、牛羊肉生产企业、农业合作社等传统企业实行“产品上网”，实现“实体店变网店”。

责任领导：谢二亮

主责单位：电商专班

配合单位：工业信息化和商务局、农业农村局，红寺堡产业园，各乡镇（街道）

48.发展“特定人群+电商”模式，探索聋哑人、退役军人、巾帼妇女、村书记等多群体直播模式，持续开展“红寺堡好物我代言”系列活动，推动电商产业多赛道发展，力争电商直播参与量突破 10000 人。

责任领导：谢二亮

主责单位：电商专班

配合单位：工业信息化和商务局、民政局、退役军人事务局，妇联，各乡镇（街道）

49.依托电商实现直接就业 1000 人以上，间接就业 10000 人以上，让电商成为我区居民增收致富、就业创业的新选项。

责任领导：谢二亮

主责单位：电商专班

配合单位：工业信息化和商务局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，各乡镇（街道）

六、在公共服务上探索新模式

50.“投资教育就是投资未来，花钱办教育是最划算的投资”，

筹措资金 1.45 亿元，实施第一小学教学楼等办学条件提升项目 13 个。

责任领导：慈小荣

主责单位：教育局

配合单位：财政局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51.集团化办学提标扩规，新增教育集团 5 个，优化调整“对口直升”和招生片区，挂牌成立宁夏大学附属学校 3 所，筹建第九幼儿园。

责任领导：慈小荣

主责单位：教育局

配合单位：财政局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自然资源局、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52.深入开展乡村教育质量提升年行动，推动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发展，建立完善学前教育薪资保障体系。

责任领导：慈小荣

主责单位：教育局

配合单位：财政局，各乡镇

53.提升高中教育特色化水平，深化职业教育产教融合，强化特殊教育普惠性。

责任领导：慈小荣

主责单位：教育局

配合单位：民政局

54.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加强师德师风建设，打造

高素质教师队伍，建成示范特色学校 5 所。

责任领导：慈小荣

主责单位：教育局

配合单位：宣传部

55.中考成绩保持在吴忠市前列，高考本科上线率达到 45% 以上。

责任领导：慈小荣

主责单位：教育局

配合单位：政府各工作部门

56.大力推进健康水平提升行动，实施太阳山镇卫生院维修加固等 11 个医疗服务能力提升项目，全方位补齐医疗卫生基础设施短板。

责任领导：杨金花

主责单位：卫生健康局

配合单位：发展和改革局、财政局，各乡镇（街道）

57.深化闽宁、京宁、沪宁医疗合作，加强医疗人才队伍建设。

责任领导：杨金花

主责单位：卫生健康局

配合单位：组织部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58.不断提高医疗卫生服务质量，力争人民医院达到国家推荐标准，县域内住院人次占比增加到 60% 以上。

责任领导：杨金花

主责单位：卫生健康局

配合单位：政府各工作部门，各乡镇（街道）

59.推动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，加快建设中医医院特色优势专科，提升中医药服务能力。

责任领导：杨金花

主责单位：卫生健康局

配合单位：政府各工作部门，各乡镇（街道）

60.倡导文明健康绿色环保生活理念，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。推进居民电子健康档案向个人开放，力争65岁以上老年人健康管理率达到85%以上，居民健康素养水平提高至28%，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更加公平可及。

责任领导：杨金花

主责单位：卫生健康局、医疗保障局

配合单位：政府各工作部门，各乡镇（街道）

61.紧盯“学位床位”“一老一小”服务，统筹资金3.93亿元，全力办好群众养老、托幼、供暖、供水等初步确定的10件民生实事，切实把民生实事办实办好，取得实效。支持社会福利、公益慈善等事业，持续加大特困人员、残疾人、留守儿童等特殊群体救助力度，加强妇女儿童、未成年人关心关爱和权益保护，做好退役军人等各类优抚对象优待工作，让社会救助兜底保障更加精准、更有温度。

责任领导：马涛、慈小荣、谢二亮、杨金花、杨吉林

主责单位：教育局、工业和信息化和商务局、民政局、财政局、

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、住房城乡建设和交通局、农业农村局、水务局、乡村振兴局，电商专班，太阳山镇

配合单位：政府各工作部门，各乡镇（街道）

62.加快城乡公共文化建设，推动品牌文化创建，积极筹办全国（青少年）航空航天模型锦标赛、自治区“农民篮球争霸赛”等体育赛事，开展“魅力红寺堡”广场文化活动和“送戏下乡”等文化惠民活动 130 场次。

责任领导：慈小荣

主责单位：文化旅游体育广电局

配合单位：政府各工作部门，各乡镇（街道）

63.加强文物和文化遗产保护传承。

责任领导：慈小荣

主责单位：文化旅游体育广电局

配合单位：政府各工作部门，各乡镇（街道）

64.开展全民健身运动，推动公共体育场等项目投入使用，进一步满足群众休闲娱乐需求。

责任领导：慈小荣

主责单位：文化旅游体育广电局

配合单位：政府各工作部门，各乡镇（街道）

七、在改革创新上趟出新路径

65.以用水权改革带动“节水增效”，全面推行电子化水费收缴方式，完善短期用水交易机制，推动用水方式实现节约集约高效。

责任领导：杨吉林

主责单位：水务局

配合单位：各乡镇

66.以土地权改革实现“盘活增值”，持续加大城乡闲置土地资源盘活利用，加快农村宅基地遗留问题处置，力争确权登记颁证率达到 53%以上。

责任领导：谢二亮、杨吉林

主责单位：自然资源局、农业农村局

配合单位：各乡镇（街道）

67.以排污权改革推动“降污增益”，动态更新“四本台账”，积极开展排污权绿色信贷。

责任领导：杨金花

主责单位：生态环境分局

配合单位：发展和改革局、工业信息化和商务局，各乡镇（街道）

68.以山林权改革促进“植绿增绿”，探索社会资本“进山入林”新机制，发展林下产业 5000 亩，扩大林权融资规模。

责任领导：谢二亮

主责单位：自然资源局

配合单位：各乡镇（街道）

69.优化营商环境，推进“证照分离、一业一证”改革，加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，依法打击不正当竞争行为，营造开放统一的大市场环境。

责任领导：陈荣煌、马 涛

主责单位：发展和改革局、市场监督管理分局

配合单位：政府各工作部门，各乡镇（街道）

70.打造“堡籽红”政务服务品牌，推行“一网通办、一表申报”等极简审批模式，推进政务服务线上线下融合向基层延伸，实现60项为民服务事项在乡镇（街道）便民服务中心集中办理。

责任领导：谢二亮

主责单位：审批服务管理局

配合单位：政府各工作部门，各乡镇（街道）

71.千方百计助企纾困，精准落实减税降费、退税缓费政策，健全信贷风险担保补偿机制，解决民营企业融资难、融资贵等问题，不断激发社会经营主体活力和社会创造力。

责任领导：谢二亮

主责单位：工业信息化和商务局

配合单位：发展和改革局、财政局、市场监督管理分局、税务局

72.坚持科技创新带动产业升级，实施科技示范推广及创新项目30个。

责任领导：慈小荣

主责单位：科学技术局

配合单位：政府各工作部门，红寺堡产业园，各乡镇（街道）

73.持续发挥闽宁协作农业科技示范园带动辐射作用，支持葡萄酒、黄花菜、牛羊肉等产业技术改造和产品升级。

责任领导：慈小荣

主责单位：科学技术局

配合单位：红寺堡产业园，各乡镇（街道）

74.积极引进和培育节能环保、新能源等新兴产业。

责任领导：马 涛

主责单位：发展和改革局

配合单位：工业信息化和商务局，红寺堡产业园

75.实施科技特派员行动，以科技创新带动科技服务和农民增收。

责任领导：慈小荣

主责单位：科学技术局

配合单位：各乡镇（街道）

76.持续加大科技投入，提升 R&D 经费支出在 GDP 中的比重。

责任领导：慈小荣

主责单位：科学技术局

配合单位：财政局

八、在生态建设上谱写新篇章

77.深化“四尘同治”，积极应对重污染天气，力争优良天数、PM2.5、PM10 等环境空气质量指标完成上级下达任务。

责任领导：杨金花

主责单位：生态环境分局

配合单位：政府各工作部门，各乡镇（街道）

78.加强“五水共治”，严格落实河长制，确保红柳沟、清水河、苦水河三条入黄支流水质稳定达标。

责任领导：杨金花

主责单位：生态环境分局

配合单位：水务局，各乡镇

79.统筹“六废联治”，加大固废、医废监管力度，加强农业面源污染治理，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率、农用残膜回收利用率、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率均达到90%以上。

责任领导：杨金花

主责单位：生态环境分局

配合单位：政府各工作部门，红寺堡产业园，各乡镇（街道）

80.落实损害生态环境追偿机制，全面完成中央生态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。

责任领导：杨金花

主责单位：生态环境分局

配合单位：政府各工作部门，各乡镇（街道）

81.牢固树立和践行“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”理念，聚焦荒漠化综合防治、中部干旱带灌草植绿等任务，实施毛乌素沙地西缘防沙治沙3万亩，完成东部沙源地酸枣梁沙化土地封禁保护15万亩，国土绿化8.3万亩，退化草原修复3万亩，湿地保护修复0.47万亩，草原有害生物防治12万亩，着力提升生态系统多样性、稳定性、持续性。。

责任领导：谢二亮

主责单位：自然资源局

配合单位：各乡镇

82.探索发展酸枣产业，做好酸枣种质资源保护和优良品系培育，种植酸枣 1500 亩，实现野生向人工种植转化。

责任领导：谢二亮

主责单位：自然资源局

配合单位：各乡镇

83.按照“统一规划、厂网并举、管网先行”原则，实施城区再生水节约集约利用项目。

责任领导：马 涛

主责单位：住房城乡建设和交通局

配合单位：水务局，新民街道

84.加强矿产资源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，持续开展废弃矿山生态修复。

责任领导：谢二亮

主责单位：自然资源局

配合单位：政府各工作部门，各乡镇

85.加快实施年处理 30 万吨垃圾资源再生综合利用及年产 6000 万吨标块煤矸石烧结砖、城市生活垃圾运转中心等项目，构建资源循环型产业和废弃物循环利用体系。

责任领导：马 涛

主责单位：住房城乡建设和交通局

配合单位：发展和改革局、自然资源局，各乡镇（街道）

九、在本质安全上筑牢新防线

86.常态化开展风险隐患排查整治，压实企业主体责任，聚焦燃气、煤矿、非煤矿山、道路交通、建筑施工等重点行业领域，认真落实隐患“查、改、督、销”机制，加强燃气企业生产经营监督管理，全面完成“瓶改管”“气改电”任务。

责任领导：马 涛

主责单位：应急管理局、住房城乡建设和交通局

配合单位：政府各工作部门，各乡镇（街道）

87.完善道路交通配套设施，增设重点路段红绿灯、减速带，切实保障区域交通安全。

责任领导：丁朝炜

主责单位：公安分局

配合单位：住房城乡建设和交通局、综合执法局

88.全面强化安全知识宣传教育广度、深度、力度，不断提高群众安全意识和安全能力，在全社会养成“人人讲安全、个个会应急”的良好习惯。

责任领导：马 涛

主责单位：应急管理局

配合单位：政府各工作部门，各乡镇（街道）

89.坚定不移防范化解债务风险，按时限、保质量完成化解政府债务计划，加大企业账款清欠力度，坚决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、不新增隐性债务、不出现债务违约“三条底线”。

责任领导：马 涛

主责单位：财政局

配合单位：政府各工作部门，各乡镇（街道）

90.积极防范化解房地产风险，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。

责任领导：马 涛

主责单位：住房城乡建设和交通局

配合单位：发展和改革局、工业信息化和商务局、财政局、市场监督管理分局

91.加强食品药品安全监管，争创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。

责任领导：陈荣煌

主责单位：市场监督管理分局

配合单位：政府各工作部门，各乡镇（街道）

92.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，持续防范化解意识形态领域风险挑战。

责任领导：慈小荣

主责单位：宣传部

配合单位：区委各部委，政府各工作部门，各乡镇（街道），各人民团体

93.坚决守住自然灾害安全底线，紧盯重点时段森林草原防火、防汛抗旱等工作，完善应急体系建设，提升应急处置能力。

责任领导：马 涛、谢二亮、杨吉林

主责单位：应急管理局、自然资源局、水务局

配合单位：政府各工作部门，各乡镇（街道）